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邱悅慈
電話：03-3322101#7581
電子信箱：joy06210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200199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4.pdf、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5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6.pdf、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7.pdf、
376735100E_1120019909_ATTACH8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各類藝術才能班鑑定招生
簡章各1份，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國民教育階段藝術才能班鑑定工作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本市112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各類藝術才能班鑑定採線上報名辦理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tyc.sfes.tyc.edu.tw>)，各類別鑑定招生簡章已公告於本府教育局網站(<https://www.tyc.edu.tw/>)-訊息公告-最新消息、報名系統以及各類藝術才能班鑑定承辦學校網頁。
- 三、請各校將簡章公告於學校首頁並置頂，使親師生充分知悉鑑定事宜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(112學年度國中音樂班鑑定承辦學校)、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(112學年度國中國樂班鑑定承辦學校)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(112學年度國中美術班鑑定承辦學校)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(112學年度國小音樂班鑑定承辦學校)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(112學年度國小國樂班鑑定承辦

輔導室 112/02/02 13:40



1120000533

有附件

學校)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(112學年度國小美術班鑑定承辦學校)、桃園市立中興國民中學(112學年度國中小舞蹈班鑑定承辦學校)



裝

訂

線

